

李先生：

在这特殊选特首的乱战中，这又看到你已过了  
两关。对于关口的角力我不禁又胡思乱想起来，在  
说官方的胡思乱想以前，必先说吃与思互有参  
考价值必需具备三个先决条件：

1. 我知公务员制度如何，不知你是否做到以事或反  
退休？如果是也那么就慢惜德了；

2. 此老必需你认同，也只有你才有资格提出；

3. 以此你需得到中央的完全认可才可实施。

第三关已是进入特首候选人选议案的阶段了，  
而你至此为止留在选举条例通过的数目在就荒  
乱。而我的意思是劝你不要参加商选特首，甚至  
也不要参加特首的角逐。此为策略暗之计。

在补选特首初期，我以为两年或五年只是以了  
一样，但思虑到竟是如此复杂，原因就有一批法律  
界的人士在那里搅搅衷。我看李若薇比媒，大有  
做“乱制天革”的野心，何以见之？

① 至今她坚持的，对双普选，在那里朴取民心；  
② 右派之竟有之有拒地考选时，她殆在老公极  
力反对，但迫而推辞，说此以：原道如左辞去立法  
局议员还可考选；③ 右派亦关注何大友从大释法  
时，这意味：这种情况种何有必去，对及释法不大概  
级，以吃号中央示好，但两年如常比由案上特首空  
座，对香港有什么好处呢？曰：可以此阻碍为助力也。  
在她故地起码有做三件事了。1. 商量07. 对是事拒  
绝的选举条例；② 港地政权力，法权而不均，可惜她  
的权威不一例例。大概的意是：法律条文中英文同释  
有助，但另两种文字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；在香港实际  
“普通法”普通法也可再运用。但另两种法出现解释上差异  
时，以属心“普通法”为准。这亦是法律他议的否，但此以  
法律外权威人士认可而立法正名才有功。③ 现在是在  
“国发法”的时候了，有让世媒为香港立比“普通法”。  
我观情对比媒两等所接受的，04年虽然新省刘廷东  
许港中，位民主依法按七的执曹世是案，尚是个别释心  
宗的友欲，而能为香港带来法权初物是利大于蔽。

07年特首选举还不选，特首的套度为神政  
治势力为政者。这化特首我认为康荣多最为合适，  
他作为特首可以抓住香港经济起飞的良机，积极  
为香港扩阔税基。而你在这段时间可设计香港民  
主政制，到12年起“民主选举”的政界选举  
献信香港人民。这时你才参加选举，到那时称为  
香港民主之父的卡拉路也非你的对手，你将成为  
香港第一位的民选特首，为香港民心所向做负责  
献的青史留名。原上勉之乎！

我总是以香港是一千精英政治人才的诞生，而  
绝时不是一千培育政治领袖的场所。像你这样  
一颗政治巨星，如果现在就在担任特首的竞赛推  
选，不仅为香港的长治久安，稳定繁荣作出更大的  
贡献，发出更大的光辉，就亮如太阳可畏了。  
一派乱言，胡说八道，原置之一笑可也。但我却  
相信你一定会想起我那颗无私的诚心吧！

署名來函

10-04-2005

(編者註：未能確認來信人是否願意公開姓名)